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.248 元（税前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,064,255,173.13 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,342,469,757.16 元。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48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2,146,650,771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32,369,391.21 元（含税）。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0.0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全票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规划、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经营现金流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